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6-053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进行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宿迁市迪智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智成”）的通知，因公司发展需要，迪智成将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中的 3,550 万股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质权人”）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并已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登记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截至本公告日，迪智成持有公司股份 4,6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2%；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3,5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3 日